

檔 號：
保存年限：

衛生福利部 函

地址：11558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488號
傳 真：(02)85906065
聯絡人及電話：曾彥程(02)85906635
電子郵件信箱：salut@mohw.gov.tw

受文者：花蓮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6月28日
發文字號：衛部救字第108136822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系統上線畫面、社工人員執業安全處理通報流程 (1081368224-1. jpg、
1081368224-2. 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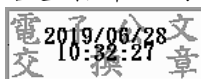
主旨：本部社工人力資源管理系統執業安全通報子系統之人身安全前台通報功能，將於108年7月1日正式上線啟用，惠請轉知所轄單位，請查照。

說明：

- 一、基於社政單位之社工人員發生執業安全事件時，通報方式能有依循，本部業於106年7月7日將「社工人員執業安全處理通報流程」函知相關部會及各地方政府知照辦理。
- 二、本部今(108)年依前開流程，於社工人力資源管理系統 (<https://sasw.mohw.gov.tw/mosw/auth/login>)內建置執業安全通報子系統，以利各機關、團體進行通報作業。
- 三、為使社工人員執業安全通報方式更加便利，爰本部開發人身安全前台通報模式，將於7月1日正式上線，屆時通報者無需申請帳號，即可直接進行資料登打，進行通報作業。
- 四、檢送系統上線畫面及社工人員執業安全處理通報流程，請配合該流程辦理通報，以落實社工人員執業安全。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社會局及各縣市政府

副本：



花府 108/06/28



1080127437

部長 陳時中

裝

訂



線

